##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1.衛生福和	刊部					1.政務等	欠長
申報人姓名	李麗芬	服務	機關	2.財團法/	人賑災基	金會		J	職 稱	2.董事	
				3.財團法 為被害者				下法行		3.董事	
申報日	113年05月	20 日			申報	類 別	卸(離	)職申執	<b>Z</b>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	及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調	姓	生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1	何宜澤			未成年	子女			何○叡	ζ	

# (二)不動產

###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06.03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0.33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0.2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19.27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8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0.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7.38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03.0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99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07.19	全部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697.07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59.1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6.6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65.3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8.45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88.7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0.5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61.78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賈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1.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15.2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54.25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92.9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84.59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76.9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37.4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3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5.7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6.5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南市白河區大排竹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088	全部	何宜澤	89年07月 26日	贈與	(超過五年)
臺南市白河區埤子頭段埤子頭 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970	全部	何宜澤	89年07月 26日	贈與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258.04 (另附屬建 物總面積: 8.16)	全部	何宜澤	103 年 07月 29日	買賣	含陽台8.16平 方公尺(超過 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	空白								

								1									1			
種	類	總	噸 事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ul><li>(取</li></ul>			<ul><li>取</li><li>反</li></ul>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	腳踏車	)						1												
廠 牌 型	號	汽	缶	Ĺ	容	š	量	所	有	人			<ul><li>取</li><li>時間</li></ul>			<ul><li>(取</li><li>反因</li></ul>	取	得	價	額
中華						2,	,359	何宜	至澤		109 月		F 01 日	買	賣		90	0,0	00	
(五)航空器								i T						1			1			
型	式	製造腐	医名利	偁	國及	籍棉編	東示號	所	有	人			<ul><li>取</li><li>時間</li></ul>			<ul><li>(取</li><li>反因</li></ul>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	之現金	或旅行	<b>亍支</b> 票	₹)(	總金	額	新雪	を 幣		元)										
幣	所		7	有			人	外	幣	終	1. 客	頁	新臺	幣約	忽額	或技	<b>介合</b>	新臺	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 存 放 機 構	之存款	)(總金	<b>企額</b> :	新	臺幣	\$ 9,6	399, 9	991 元 【	,)						立丘	吉)	牧 始	郊	±:	折合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室臺		幣	蚁總	
第一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京款			美	元		李麗	芬				1,09	7.71				3	5,5	98.70
第一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家款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1	0,396
第一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京款			澳門	鹎		李麗	芬					3.44						70.50
華南銀行雙和分行	活期僑	諸 存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77
彰化銀行東台南分行	活期僑	諸 存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250
台北富邦銀行保生分行	活期僑	諸蓄存.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6	,81	3,760
國泰世華銀行古亭分行	活儲證	發戶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35
國泰世華銀行中和分行	活儲證	養戶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9
中華郵政	活期僑	<b>酱</b> 蓄存	款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255
聯邦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僑	諸蓄存,	款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1,398
玉山銀行北投分行	綜合有	京款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16	1,397
中信銀行中和分行	活期僑	<b>酱</b> 蓄存	款		新疆	臺幣		李麗	芬											3,741
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僑	*蓄存	款		新	臺幣		何宜	澤											1,864
土地銀行白河分行	活期僑	者 諸 首 首	款		新國	臺幣		何宜	_ 澤										98	7,713
台北富邦銀行北投分行	活期僑	*蓄存	款		新	臺幣		何宜	 澤										28	3,298
渣打國際商銀南京分行	優惠有	字款			新	臺幣		何宜	澤										73	0,590
中華郵政	活期僑	諸蓄存,	款 		新星	臺幣		何宜	澤										59	7,327
玉山銀行中山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新疆	臺幣		何〇	叡										7	2,21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 總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札	毒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客	頂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٨	單(	立 數	: 1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答 頁
本欄空白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27,508 元)

	/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臺灣	鐵行受託	信託財產	專戶		1		李麗芬				25,542
臺灣	銀行受託	信託財産	專戶		1		何宜澤				1,966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 保 人	保險契約類型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備 註
全球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美鑽 204 美元增額終 身壽險		李麗芬	储乡型基质	100年01月17日/208年 01月16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添豐終身壽險	000000 001	李麗芬	储乡型基质	99年08月23日/207年 08月22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祥福 101 終身	000000 000	李麗芬	储蓄型基质	92年08月18日/156年 08月17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富利年年終身保 險	000000 008	李麗芬	揺玄刑	96年07月27日/156年 07月26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新豐彩 101	○○○○○ ○○3	李麗芬	揺玄刑	99年08月23日/196年 08月22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澳多鑫澳幣終身 壽險	000000 006	李麗芬	儲蓄型壽險	106年11月13日/202年 11月12日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雙好還本終身	000000 001	李麗芬	居玄型雲險	92年08月18日/156年 08月17日	
富邦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新終身壽險 (甲型)	○○○○○○ ○○502	李麗芬	儲蓄型壽險	85年10月11日/153年 10月10日	_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位數(顆/件)	存 放 機 構(錢包廠商)	帳戶名	名 稱	取得(投資)原因	新臺幣或折合 新臺幣交易價 額
-----	---	-----	----------	---------------	-----	-----	----------	-----------------------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時	生) 間		生)
本欄空白															·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6,934,174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名自	取得(發 時	生) 間		生)因
授信		何宜潛	異			上富邦 上市桂	商業 林路		圭林ケ	行	6	,934,174	103年07 30日		房貸分期 擔	長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資	事	業名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 額	取得(發 時	生) 間	取得(發 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麗芬